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ST导航　　公告编号：2024-065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33.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若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如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无法授出的情形，存在已回购未授出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4）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5）存在后续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从而无法实施或需要调整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8月26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汪渤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建议公司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上述提议时间、程序和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8/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4/8/26，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汪渤先生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33.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45.45万股~90.91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52%~1.03%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6079640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合理判断，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进一步建立公司、股东、核心骨干员工之间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使各方更紧密地合力推进公司的长远、稳定、持续发展，建议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若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上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2、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以公司目前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1,500.00万元，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3,000.00万元和回购价格上限33.00元/股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数量约45.45万股至90.91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52%至1.03%。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3.00元/股（含本数），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下限1,500.00万元和上限3,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33.00元/股进行测算，若本次最终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1,480,000	58.50	51,934,545	59.02	52,389,091	59.5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6,520,000	41.50	36,065,455	40.98	35,610,909	40.47
股份总数	88,000,000	100.00	88,000,000	100.00	88,000,000	100.00

注1：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注2：本次回购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包括公司已回购的5,300,024股股份。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161,652.7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7,921.50万元，假设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含）全部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则回购资金总额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86%、2.35%，占比较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无明确的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后续有实施股份减持的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均回复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提议人、提议时间、提议理由、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汪渤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2024年8月26日，提议人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合理判断，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进一步建立公司、股东、核心骨干员工之间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使各方更紧密地合力推进公司的长远、稳定、持续发展，建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汪渤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议人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推进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未来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回购用途进行调整。公司如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已回购股份，则未转让的剩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如果后续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回购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需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若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如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无法授出的情形，存在已回购未授出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4、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5、存在后续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从而无法实施或需要调整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账户号码：B886079640

证券账户类别：沪市发行人回购专户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ST导航　　公告编号：2024-063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话、短信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燕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同时能够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进一步建立公司、股东、核心骨干员工之间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使各方更紧密地合力推进公司的长远、稳定、持续发展，本次回购股份具有必要性；公司本次提出的股份回购方案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占公司资产的比例较小，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本次回购方案是可行的；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系日常正常经营业务，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公平合理，亦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88282　　公司简称：*ST导航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一）特别风险提示

1、业绩下滑及持续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2.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313.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除由于本报告期亏损造成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及其他收益相关的财务指标下降外，不存在其他财务指标的重大不利变化。

1）2024年半年度业绩下滑及亏损的原因

（1）公司目前阶段的销售受产业链配套关系影响从而引起业绩波动

我国军工行业高度集中的经营模式导致军工企业普遍具有客户集中的特征。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根据产业链配套关系，公司作为三级配套单位需要向二级配套单位提供惯性导航系统。自2022年年末开始，公司上级配套单位的部分配套厂商出现了产能供应短缺，不能满足产业链的整体需求，导致上级配套单位对公司的产品采购需求下降，2023年度签订的合同订单量较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规模较小。

（2）公司在研产品尚未形成批量销售

公司主要客户为军工集团所属科研院所及企事业单位等；军方型号产品研制需经过立项、方案论证、工程研制、设计定型与生产定型等阶段，从研制到实现销售的周期较长。作为高端武器装备的配套供应产品，公司研发的产品需通过军方鉴定并定型。当公司产品应用的武器装备通过军方鉴定并定型后方可批量生产并形成销售。目前阶段公司与多家总体单位合作的多款产品尚处于科研阶段，未形成批量收入。

2）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1）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相关变化

公司始终以科技强军为己任，致力于研究和发展适应复杂战场环境的中高精度惯性导航、精确制导与控制技术。公司主要从事惯性导航系统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基于自有技术为客户提供导航、制导与控制系统相关技术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惯性导航系统、惯性导航系统核心部件、其他零部件和技术服务等，产品主要用于远程制导弹药等武器装备。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①公司以原北京理工大学惯性导航与控制团队研究人员为核心，拥有包括多名博士在内的高素质研发团队。公司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主导或参与研发的导航技术产品曾获国防科学技术一等奖、国防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等国防军工奖项。

②公司成功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落地。公司攻克了高动态载体导航控制技术、多种传感器误差精确建模与补偿技术、动基座快速传递对准技术、SINS/GNSS多源信息融合技术、复杂环境下载体导航抗干扰技术等大量导航控制领域核心技术，承担多个型号项目的科研与生产任务，在行业中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

③公司目前定型的惯性导航系统产品用于我军现役武器装备，且部分产品定型时间较短，由于军队对军事装备的技术稳定性和国防体系安全性有较高要求，基于武器装备稳定性、可靠性考虑，无特殊原因不得更改技术图纸已确定的供应商，因此上述定型产品未来预计将会持续产生采购需求。

公司团队优势明显，技术能力较强，多款惯性导航系统产品已定型，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惯性导航技术是军事领域最重要的核心通用技术之一，惯性导航的发展水平直接影响了一个国家武器装备的先进性。该技术对提升我国武器装备的先进性，实现精准的军事打击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我国将会长期增加惯性导航技术的研发力度。公司所处的军用惯性导航领域不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和技术替代等情形。

4）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团队深耕惯性导航与控制领域三十余年，产品在远程精确制导弹药等多型核心武器平台中得到广泛应用，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口碑，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

公司主要产品惯性导航系统主要应用于远程制导弹药，已定型的**51、**51A和**51B型惯性导航系统均为相关配套装备的唯一供应商，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因此，随着公司下游客户的其他配套厂商产能的逐渐恢复，预计**51系列惯性导航系统的订货合同会陆续签订。

公司积极投入研发，大力提高新产品开发力度，持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多个产品处于科研、竞标或小批量生产阶段。

综上，未来随着公司已定型产品订单逐步恢复及在研型号项目定型并量产销售，公司业绩预计会逐步提高。

5）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公司本期业绩亏损属于受产业链配套关系影响形成的短期业绩波动，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根据产业链配套关系，公司作为三级配套单位需要向二级配套单位提供惯性导航系统。

2024年6月，公司披露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单位A签署金额为10,446.408万元的某型惯导装置销售合同，根据本次签订合同的约定，此次产品的交付时间为2024年，公司预计将于2024年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完成订单产品的按期交付、验收并确认收入。

公司本报告期内因产业波动影响确认收入较少，随着产业链供给关系的逐步恢复及公司订单产品的交付、验收并确认收入，根据现有订单及交付进度安排，公司预计2024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超过4,500.00万元。

若未来下游客户与已签订、尚未签署的合同签署后履约进度延后，或未来公司主要客户流失，或公司新客户开拓情况不及预期，则可能造成公司签订的合同订单量较少，收入规模及产品毛利率下降较大，将会继续导致公司业绩下滑及持续亏损的风险。

2、退市风险

2022年年末开始，公司上级配套单位的部分配套厂商出现了暂时性的产能供应短缺，导致上级配套单位对公司的产品采购需求亦出现了阶段性的下降。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75.0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54.9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的净利润为-4,416.12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市公司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前或者之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前或者之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在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24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322.6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0.5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的净利润为-3,244.28万元。若未来公司下游客户对公司已签订或尚未签署的合同签署后履约进度延后，导致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再次出现前述规定情形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退市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启动退市程序。

（二）公司已在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详细披露了可能面对的除上述风险外的其他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ST导航	688282	理工导航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军	国辉
电话	010-69731598	010-69731598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瑞合东一路1号	北京市大兴区瑞合东一路1号
电子信箱	bnct@bitnavi.cn	bnct@bitnavi.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16,527,528.43	1,635,977,662.15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9,214,980.64	1,380,795,294.14	-7.3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226,646.39	8,694,081.28	5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05,500.36	14,356,662.73	-31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442,792.06	-12,218,239.6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2,132.13	7,614,090.08	-419.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0.94	减少3.3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6	-3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6	-325.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2.64	162.27	增加0.37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3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汪渤	境内自然人	10.22	8,996,674	8,975,999	8,975,999	无	0
缪玲娟	境内自然人	8.26	7,267,765	7,267,765	7,267,765	无	0
董明杰	境内自然人	8.20	7,216,149	7,205,647	7,205,647	无	0
石永生	境内自然人	8.02	7,060,553	7,050,353	7,050,353	无	0
沈军	境内自然人	8.02	7,060,462	7,050,353	7,050,353	无	0
高志峰	境内自然人	7.97	7,013,865	7,003,765	7,003,765	无	0
崔燕	境内自然人	7.87	6,926,118	6,926,118	6,926,118	无	0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5	5,940,000	0	0	无	0
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5	1,980,000	0	0	无	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88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持股股东中汪渤、缪玲娟、董明杰、石永生、沈军、高志峰、崔燕共同签署了《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有限公司一致行动协议》，七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为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存在股权控制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ST导航　　公告编号：2024-064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作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月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号），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34,62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148,462,000.00元后的余额1,286,158,000.00元已于2022年3月14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3月1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2BJAG1005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4,947.51万元，其中，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七天通知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余额12,871.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活期存款余额12,076.51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434,620,000.00
减：支付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	148,462,000.00
2022年3月14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86,158,000.00
减：直接支付除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外的发行费用	21,306,238.20
减：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371,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注2）	1,254,480,761.80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00.00
减：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68,996,2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193,610.44
减：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7,508,105.02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42,631,579.55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28,547,202.03
减：用于回购的超募资金（注1）	133,223,352.38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249,475,116.44
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128,71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	120,765,116.44

注1：用于回购的超募资金包括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注2：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募集资金总额-支付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直接支付除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外的发行费用-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180,139,238.20元，与验资报告中的发行费用差异3,920,500.00元，差异系：发行费用3,920,000.00元原拟以募集资金支付，实际以自有资金支付；免收拟支付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的2022年度CA证书服务费5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本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2年4月22日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七星恒盛导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星导航"）于2022年5月26日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前述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放主体	开立银行	银行账号	2024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	110915130210511	120,084,437.62	活期注1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	110915130210633	497,681.22	活期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	110915130210322	182,997.60	活期
本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9550880052503400230		已注销注2
七星导航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9550880233898800186		已注销注3
合计			120,765,116.44	/

注1：公司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开立的110915130210511账户主要募集资金用途为存放"超募资金"，上表该账户的余额中包含证券回购专户余额942,592.39元。

注2：公司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开立的9550880052503400230账户主要募集资金用途为"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由于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七星导航，因此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七星导航、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的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增资完成后，该部分增资款已由专项账户9550880233898800186进行监管，因此，本公司注销了9550880052503400230银行账户。

注3：公司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开立的9550880233898800186账户主要募集资金用途为"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2023年12月29日，"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公司将账户内的节余资金750.8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2024年6月30日，节余募集资金已转出。因此，本公司注销了9550880233898800186银行账户，公司与七星导航、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的监管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2023年3月21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本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本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2024年3月21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七天通知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及大额存单）余额12,871.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是否保本	到期日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是	不适用	7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是	不适用	36,9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是	不适用	21,810,000.00
合计				128,710,000.00

注：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购买的七天通知存款余额中不包含对应投资利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13,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将"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结项产生的节余募集资金7,508,105.02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12月28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将募投项目"惯性导航装置扩产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原计划的2022年12月延长至2023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2023年6月29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原计划的2023年6月延长至2024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募投项目"惯性导航装置扩产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原计划的2023年12月延长至2024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2023年8月16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汪渤先生提议公司以部分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17日、2024年3月18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以不超过71.00元/股（含）的回购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2023年9月26日、2024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8/2024-021）。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558,022股，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081,737.8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54,480,761.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386,058.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6,044,742.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	否	282,000,000.00	282,000,000.00	282,000,000.00	-	275,549,572.07	-6,450,427.93	97.71	2023年12月	-6,755,756.97	不适用	否
惯性导航装置扩产建设项目	否	80,060,100.00	80,060,100.00	80,060,100.00	2,709,149.62	10,451,339.12	-69,608,760.88	13.05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3,506,400.00	73,506,400.00	73,506,400.00	6,366,535.79	37,824,278.80	-35,682,121.20	51.46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35,566,500.00	635,566,500.00	635,566,500.00	9,075,685.41	523,825,189.99	-111,741,310.01	-	-	-	-	-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	/	-	368,996,2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用于股份回购的募集资金	不适用	/	/	/	72,310,373.54	133,223,352.38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	614,993,761.80	614,993,761.80	614,993,761.80	72,310,373.54	502,219,552.38	-112,774,209.42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50,560,261.80	1,250,560,261.80	1,250,560,261.80	81,386,058.95	1,026,044,742.37	-224,515,519.4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惯性导航装置扩产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在公司募投项目"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上进行的建设，前期受外部宏观环境影响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滞后。公司"惯性导航装置扩产建设项目"需在"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建设完工后才能开始后续建设，公司"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于2023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惯性导航装置扩产建设项目"的建设工作尚需一定的时间方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时，受到上级单位其他配套供应商产能短暂性短缺的因素影响，上级单位对公司的订单短期内下降，因而公司放缓建设进度，随着公司上级单位的其他配套单位的逐渐恢复，及未来公司订单的逐步取得，公司计划将根据具体的生产安排逐步完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惯性导航装置扩产建设项目"的建设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和2023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2023-067）。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将"光纤陀螺仪生产建设项目"结项产生的节余募集资金7,508,105.02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用于回购的超募资金包括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ST导航　　公告编号：2024-062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话、短信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事项；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制度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同时能够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进一步建立公司、股东、核心骨干员工之间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使各方更紧密地合力推进公司的长远、稳定、持续发展，本次回购股份具有必要性；公司本次提出的股份回购方案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占公司资产的比例较小，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本次回购方案是可行的；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5）。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系日常正常经营业务，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经营需要，属于正常性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关联董事陈柏强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